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
區分署委託標售 113 年度第 30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
建築改良物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(113)台金中繼字第301號

主旨：公告停止標售本公司 113 年度第 30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
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第 49、50 標號被繼承人林進明所遺苗栗
縣通霄鎮通東段 5、653 地號等二筆土地。

依據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委託標售 113 年度第 301 批逾期未辦繼承
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投標須知第 18 點、逾期未辦繼承
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、苗栗縣
通霄地政事務所民國 113 年 6 月 25 日通地一字第
1130003073 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公司公告訂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7 日上午 11 時公開標售 113
年度第 30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，其中如
附表所示第 49、50 標號土地，因故停止標售，特予公告。

二、停標資訊：

標號	土地	持分	被繼承人
49	苗栗縣通霄鎮通東段 5 地號	(1/5)	林進明
50	苗栗縣通霄鎮通東段 653 地號	(1/5)	林進明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
經理蔡忠孝 依分層負責執行 (一)